

证券代码：870144

证券简称：荷金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关于承诺事项履行进展暨变更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安徽荷金来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名称	爱地经贸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资产重组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股票发行或其他融资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自愿限售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利润分配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回购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解决产权瑕疵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补贴收入
履行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履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如期履行（原期限内部分履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履行	
承诺期限	2018年12月25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承诺事项的内容	2018年12月25日，爱地经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地经贸”）、孟稣、贡嘎朗杰作为西藏鑫旺生物科	

	<p>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鑫旺”）原股东，共同与公司签署了《安徽荷金来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购买资产合同》（以下简称“认购协议”），并共同承诺：从2018年7月3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把“西藏自治区堆龙德庆区藏鸡种质资源保种场项目”国家补贴收入中的1008万元收回到西藏鑫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账户。如不能在2019年12月31日前收回上述国家补贴收入（1008万元），原股东需就未能收回的金额按原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92.22%、3.89%、3.89%），分别向公司现金补偿或以等额资产补偿。</p>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p>2020年西藏政府规划对鑫旺生物项目建设所在土地性质存在改变的可能，这导致鑫旺生物的补贴项目无法继续建设和投资。</p> <p>2021年4月中旬，公司与爱地经贸、孟稣女士签署了《安徽荷金来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合同之补充协议》，协议约定，对于补贴承诺期限延迟至2021年12月31日，届时若鑫旺生物仍未能收回承诺的全部1008万元补贴，则爱地经贸、孟稣女士将分别按原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92.22%和7.78%的权利义务，向公司现金补偿或以等额资产补偿。</p>

挂牌公司全称	安徽荷金来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名称	孟稣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西藏鑫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资产重组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股票发行或其他融资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自愿限售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利润分配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回购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解决产权瑕疵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补贴收入
履行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履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如期履行（原期限内部分履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履行	
承诺期限	2018年12月25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承诺事项的内容	贡嘎朗杰先生通过与孟稣女士签署协议，将其在认购协议中承诺的补贴收入义务、应收公司现金权利等，转给孟稣女士。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公司此前已经收到贡嘎朗杰先生的声明，贡嘎朗杰先生通过与孟稣女士签署协议，将把其在认购协议中承诺的补贴收入义务、应收公司现金权利等，转给孟稣女士。 2021年4月中旬，公司与爱地经贸、孟稣女士签署了《安徽荷金来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合同之补充协议》，协议约定，对于补贴承诺期限延迟至2021年12月31日，届时若鑫旺生物仍未能收回承诺的全部1008万元补贴，则爱地经贸、孟稣女士将分别按原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92.22%和7.78%的权利义务，向公司现金补偿或以等额资产补偿。	

二、关于承诺履行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农业部对于西藏鑫旺申请的1008万元补贴，已经

拨付到鑫旺生物及施工单位的金额为 232.27 万元，剩余补贴还需要按项目实施进度进一步分批拨付。

为此，公司与爱地经贸有限公司、孟稣就履行事项进行沟通与协商，并通过签订《安徽荷金来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爱地经贸有限公司、孟稣关于西藏鑫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对上述履行事项进行变更，并约定具体支付方式及其他相关条款。

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1、经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所评估的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西藏鑫旺净资产价值，为 1621.53 万元，经公司、爱地经贸有限公司、孟稣三方商定以此评估价格为基础，西藏鑫旺 100%股权（1800 万股）的转让价格为 1800 万元（以下简称“转让价款”）。

2、支付方式：

（1）鉴于 2018 年公司向爱地经贸有限公司、孟稣收购标的公司时，爱地经贸有限公司持有标的公司 1659.36 万股持股比例为 92.22%，孟稣持有标的公司 140.04 万股持股比例为 7.78%；同时因有 1008 万元政府补贴未全部到位，公司有 1090 万的转让价款未支付，其中需支付给爱地经贸有限公司爱地经贸 794.36 万元、孟稣 295.64 万元。截止到本次股权转让协议签署时，1008 万政府补贴未全部到位，因此 2018 收购西藏鑫旺时未支付的 1090 万转让款，爱地经贸有限公司同意豁免 794.36 万元；孟稣同意豁免 155.60 万元，公司仍需支付 140.04 万元。同时，公司同意豁免爱地经贸有限公司、孟稣保证 1008 万政府补贴到位的义务。

（2）公司将持有的西藏鑫旺股份 140.04 万股股转让给孟稣，作为收购西藏鑫旺时需支付给孟稣的转让款（即孟稣本次受让丙方 140.04 万股股权需支付的 140.04 万元转让款与 2018 年公司收购西藏鑫旺时需支付给孟稣的 140.04 万元转让款对冲）；爱地经贸有限公司受让剩余 1659.96 万股需向公司支付转让款 1659.96 万元。爱地经贸有限公司需在公司将其持有的西藏鑫旺股权交割给后 1 年内付清。交割手续完成的标准为西藏鑫旺的股东变更登记为爱地经贸有限公司、孟稣。

上述涉及承诺事项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承诺未正常履行可能存在的风险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展，上述事项未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拟进一步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承诺事件的进展情况，保持与爱地经贸有限公司与孟稣的密切沟通，及时披露承诺进展情况。

五、其他说明

无

六、备查文件

《安徽荷金来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安徽荷金来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